

教师愉快教学和学生健康成长

文学艺术 审美教育

黄作星 苏成栋◎编著

- 让学生充满欢乐
- 让教师充满自信
- 让课堂充满活力
- 让校园充满生机

大众文艺出版社

教师愉快教学和学生健康成长

文学艺术 审美教育

黄作星 苏成栋◎编著

- 让学生充满欢乐
- 让教师充满自信
- 让课堂充满活力
- 让校园充满生机

大众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学艺术审美教育/黄作星,苏成栋主编.

—北京:大众文艺出版社,2008.9

(教师愉快教学和学生健康成长丛书)

ISBN 978-7-80171-746-7

I. 文… II. ①黄…②苏… III. 文艺美学—美学教育—教学研究—中小学

IV. G40-0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44004 号

教师愉快教学和学生健康成长

黄作星 苏成栋 编著

责任编辑	冰 宏
封面设计	北京汇智泉文化
出版发行	大众文艺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交道口南大街菊儿胡同
印 刷	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640×960 1/16
印 张	139.75
字 数	1637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3000
书 号	ISBN 978-7-80171-746-7
定 价	278.00 元 (全 10 册)

前 言

这套丛书从酝酿、构思、编写到修改成书,时耕时辍,历经了几个春秋,在即将付梓之际,回顾编写历程,不禁思绪万千,感慨系之。这套书将学术性、知识性、可读性熔于一炉,力求深入浅出,文笔优美,图文并茂,雅俗共赏,使广大师生情趣得以陶冶,自身修养得以提升。

在编写过程中,走访了教育前沿教育工作者,拜读了许多著名资深专家学者的巨著,视他们的优秀成果为圭臬,并引用了一些理论观点和宝贵成果,谨向这些德高望众、才艺双馨的翘楚们表示由衷的谢忱。正如牛顿所言:是站在巨人的臂膀前行的。编写此丛书的目的就是使人类的优秀成果不断传承,弘扬和发展,即目的是指向未来的。

编写这套丛书就像蜜蜂一样采撷鲜花而后成蜜,就像烹饪师一样将各种素材烹饪出色香味俱全,营养丰富的美味佳肴。由于作者学识浅薄,因而在编写过程中,以十分严谨的治学态度来搜集与师生教学和学习的最为贴近的,适合师生阅读的材料加以精心整理、编写,使之更适合教师和学生阅读兴趣,能让师生在学习课堂知识的同时,也能汲取更多的养分,从而诱导思索,开阔眼界,拓展创新思维,激发强烈的求知欲望。

此套丛书在同类书藉中不奢望“势压群秀最芙蓉”,但求“随处扎根芳绿洲”、“万绿丛中一点红”。

作者心愿:让学生受益
与教师共勉

编者
2008年8月

目 录

上篇 文学艺术审美总论

概 述	(1)
第一章 文学语言	(4)
第一节 文学语言的艺术特点	(4)
第二节 文学语言的形象特征	(4)
第二章 文学的本质和形象	(7)
第一节 文学的审美特质	(7)
第二节 文学的艺术形象	(7)
第三章 文学创作	(10)
第一节 艺术创作主体	(10)
第二节 文学创作的过程	(13)
第三节 文学创作中的想象	(18)
第四节 文学创作中的灵感现象	(24)
第五节 文学创作中的境界	(26)
第四章 文学创作个性与创作风格	(28)
第一节 文学创作个性	(28)
第二节 文学创作个性在创作中的地位和作用	(29)
第三节 文学创作风格	(31)
第四节 文学作品的民族风格、时代风格与流派风格	(33)
第五章 文学作品的内容	(37)
第一节 文学作品的内容	(37)
第二节 文学作品的形式	(40)
第六章 文学的阅读、欣赏与批评	(44)
第一节 文学创作指向阅读	(44)

第二节 文学意在欣赏	(49)
第三节 文学贵在批评	(54)
第七章 文学的社会功能	(57)
第一节 文学功能的具体显现	(57)
第二节 文学审美的功能	(58)
第三节 审美视野中的文学功能	(60)
第四节 文学艺术审美活动的价值取向	(62)
第八章 文学艺术的审美体验	(64)
第一节 审美主体和审美客体	(64)
第三节 审美体验的特性	(66)
第四节 艺术审美价值的本质和特征	(67)
第九章 文学艺术的审美把握	(69)
第一节 人对世界的审美掌握	(69)
第二节 作家主体体验的双重性	(69)
第三节 文学艺术作品的重构性	(70)
第十章 文学艺术审美价值的实现	(72)
第一节 艺术的阐释和接受	(72)
第二节 艺术欣赏者的心理特点	(72)
第三节 艺术接受与艺术主体性特征	(74)
第十一章 文学艺术的审美教育	(78)
第一节 审美教育的过程	(79)
第二节 审美教育的特性	(80)
第三节 审美教育的任务	(81)
第十二章 文学艺术的审美层构	(83)
第一节 文学艺术语言的形式美	(83)
第二节 文学艺术形象的内容美	(84)
第三节 文学艺术的意蕴美	(85)
第四节 文学艺术的意境美	(86)
第十三章 文学艺术鉴赏	(88)
第一节 文学艺术鉴赏的一般规律	(88)

第二节 文学艺术鉴赏的审美心理	(89)
第三节 文学艺术鉴赏的审美过程	(91)

下篇 历代文学作品审美赏析

概 述	(94)
第十四章 先秦文学	(109)
第一节 文学艺术的起源	(109)
第二节 古代神话	(109)
第三节 诗 经	(110)
第四节 先秦历史散文	(113)
第五节 先秦诸子散文	(115)
第十五章 秦汉文学	(123)
第一节 司马迁与《史记》	(123)
第二节 班固与《汉书》	(125)
第三节 汉代乐府民歌	(126)
第十六章 魏晋南北朝文学	(131)
第十七章 初唐诗歌	(140)
第一节 初唐四杰	(140)
第二节 陈子昂	(141)
第十八章 盛唐著名诗人	(143)
第一节 山水田园诗人	(143)
第二节 边塞诗人	(145)
第三节 伟大的浪漫主义诗人李白	(147)
第四节 伟大的现实主义诗人杜甫	(153)
第六节 唐代散文	(162)
第七节 中唐其他诗人	(166)
第八节 晚唐主要诗人	(169)
第九节 唐代传奇	(171)
第十节 唐代歌词	(175)

第十九章	宋代文学	(177)
第一节	北宋诗词和散文	(177)
第二节	伟大的豪放派词人苏轼	(180)
第三节	秦 观	(183)
第四节	南宋主要诗词	(185)
第二十章	元代文学	(192)
第一节	伟大的戏剧家关汉卿	(192)
第二节	王实甫与西厢记	(198)
第三节	杨显之	(204)
第二十一章	明代文学	(207)
第一节	《三国演义》	(207)
第二节	《水浒传》	(209)
第三节	《西游记》	(210)
第四节	汤显祖与《牡丹亭》	(212)
第五节	冯梦龙与《三言》	(214)
第二十二章	清代文学	(215)
第一节	洪升和《长生殿》	(215)
第二节	孔尚任和《桃花扇》	(217)
第三节	《聊斋志异》	(218)
第四节	《儒林外史》	(220)
第五节	曹雪芹和《红楼梦》	(221)
第六节	清初戏曲	(228)
第七节	弹词鼓词	(232)
第二十三章	近代文学	(235)
第一节	资产阶级启蒙时期的文学家龚自珍	(235)
第二节	资产阶级改良主义运动时期的诗文	(237)
第三节	资产阶级改良主义运动时期的小说	(239)
第四节	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时期的文学	(241)

概 述

所谓文学艺术,就是指人们常说的文学,包括诗歌、散文、小说、剧本等各种体裁。

一、诗歌

诗歌在文学发展历史上出现最早,在艺术起源时期,诗歌与音乐、舞蹈三者常常融为一体。中国第一部诗歌总集是春秋时期的《诗经》,我国文学史上第一位杰出诗人屈原,创作了古代最早一篇长抒情诗《离骚》。前者成为我国现实主义诗歌的源头,后者则开创了我国浪漫主义诗歌的先河。诗歌作为历史最久、流行最广的文学体裁,形成了丰富多采的各种形式。因此,诗歌分类方法多种多样,可从不同角度进行分类。按照作品的性质和塑造形象的方式不同,可分为抒情诗和叙事诗;按照诗歌的历史发展和语言有无格律,又可分为格律诗和自由诗。抒情诗,作为诗歌的一种,它通过直接抒发作者的思想情感,坦露诗人的内心世界,来间接反映社会生活。抒情诗并不追求人物的刻画和情节的描述,而是注重个人情思的抒发,即使诗中有一些关于生活现象和自然景物的描写,但诗人仍然是通过托物言志或借景抒情,来体现诗人自己的感受与情绪。叙事诗,作为诗歌的一种,它常常通过描述故事或塑造人物来间接反映诗人对生活的认识、评价、愿望和理想。与抒情水乳交融地结合在一起,将诗人的主观感情融化在写人叙事之中。格律诗,又称旧诗,是指按照一定的字句格式和音韵规律写出的诗歌作品。如中国古典诗歌中的五绝、七绝、五律、七律等,都是格律诗,每首诗的对仗、平仄、押韵等都有严格的规定,甚至每句诗的字数也有严格的限制。自由诗,又称新诗,因与格律诗相对而言,一般是指那些只求节奏和谐、押韵合辙的诗品,而在句式、行数、字数、音韵上没有严格固定的限制和要求。

诗歌的特征是通过诗人强烈的情感和丰富的想象,集中而概括地反映客观现实生活。诗歌的意境由情景交融而构成,情处于主导地位,情往往由景触发而起,使得诗中的景色带有了强烈的主观感情色彩。诗歌的这种语言美和意境美,令人咀嚼不尽,滋味无穷,给欣赏者带来蕴藉隽永、无限丰富的美感。

二、散文

散文是一种自由灵活、不受拘束的文学样式,能够迅速地表现作者的生活感受,真实地反映社会生活,选材范围广泛,表现手法多样,结构自由多样,以形散而神不散的艺术特长来集中而凝练地体现主题思想。

散文的种类丰富多样,一般将其分为抒情散文、叙事散文和议论散文三大类。抒情散文,注重在叙事写人时表现作者主观的感受与情绪,通过托物言志或借景抒情,抒发作者微妙复杂的独特情感,将浓郁的思想感情融汇在动人的生活画面之中。叙事散文,包括报告文学、特写、速写、传记文学、游记等,侧重在叙述人物、景物或事件、尤其是现实生活中的真人真事,并且将作者的主观情感蕴藏在对于人物和事件的叙述之中。议论散文,主要是指杂文,它将政论性和文学性结合在一起,运用形象生动的语言,以及比喻、反语等手法,乃至幽默、讽刺等作为锐利的武器,通过精辟深刻的说理和妙趣横生的议论,成为一种相对独立的文学样式,具有以理服人的理论说服力和以情感人的艺术感染力。

散文的一个重要特征是自由灵活,表现在题材的广泛性,手法的多样和风格的多样化。从散文的选材来看,它几乎是无所不包,完全不受时间和空间的限制,上至天文,下至地理,古代历史,当代现实都可以作为题材。从散文的手法来看,虽然有抒情散文、叙事散文和议论散文的区分,但这种划分只具有相对的,事实上抒情散文离不开叙述和议论,叙事散文也需要夹叙夹议,议论散文更要依靠叙述和抒情来增加文学色彩。散文的这种自由灵活性,还表现在它的文字可长可短,结构上不拘一格,无需像诗歌那样遵守韵律和节奏的和谐,也不必像小说那样需要典型的人物和完整的情节,是一种最无拘无束的文学样式。

散文的另一个重要特征是形散而神不散。散文由于其自由灵活的物点,在形式上显得比较“散”,事实上,优秀的散文总是“形散而神不散”,具有深刻的意蕴和凝炼的主题。不论记人、叙事、说理、抒情,散文都要借生活中的事件与人物,抒发作者自己的思想和感情,这种蕴藏在作品之中的深刻的思想意蕴,就是散文的“神”。散文的特点就在于以自由灵活的形式,达到形散而神不散的审美特色。

三、小说

小说是一种以叙述故事、塑造人物形象为主的文学体裁,它的特点是在生活素材的基础上用虚构的方式来再现生活,因此,人物、情节和环境

是小说不可缺少的三个基本要素。小说数量众多,分类方法也多种多样。根据题材的不同,可分为神话小说、传奇小说、历史小说。志怪小说、言情小说、武侠小说、社会小说、战争小说、爱情小说、惊险小说、科幻小说等等;根据艺术结构和表现形式的不同,又可分为话本小说、章回小说、日记体小说、书信体小说、新体小说、现代派小说等等。但最常见的分类方法,是根据容量大小和篇幅长短,分为长篇小说、中篇小说和短篇小说这样三大类。长篇小说容量大、篇幅长,包含着复杂曲折的情节和数量众多的人物形象,可以反映广阔复杂的生活画面;短篇小说容量小、人物少,情节和环境相对集中,往往通过人物的一段经历或生活的一个片断,从某个特定的角度或侧面来再现生活的局部;中篇小说,顾名思义则介乎于以上二者之间。人物在小说中是最基本的构成要素之一,通过多个侧面和多种手法来塑造人物形象也是小说最重要的特征。小说由于运用语言作为媒介,较之其它艺术种类有着更大的自由,它可以吸收各种艺术的表现手法来全方位地刻画人物。小说可以详细描绘人物的外貌、举止,也可以表现人物的对话、行动,还可以通过不同的视角,从其它人物的眼中来观察和表现这个人物,并且可以把笔触伸入人的内心世界,通过深层心理描写来塑造有血有肉的人物形象。特别是小说还可以把人物放在错综复杂的社会生活中来描写,从而塑造出具有较高审美价值的、复杂丰满的典型人物。创造鲜明生动的人物形象,历来是小说的首要任务。

情节是小说另一个基本的构成要素。小说的情节也要求真实感人,真实是小说情节赖以成立的根基。小说的情节还要求含蓄深沉,小说家们往往通过概括、暗示等多种艺术手法,以小见大,以少胜多,以有限的情节表现广博深厚的内容,使读者品味出蕴藏在作品中的深邃隽永的思想和含蓄深刻的意蕴。

环境一般是指文艺作品中人物活动于其中的社会环境和自然环境。任何一部小说,它所描述的情节和刻画的人物,都只能在一定的社会环境和自然环境条件下存在,绝对不可能脱离环境而存在。因此,环境对于塑造人物和展现情节都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和作用,比起其他的文艺作品,小说的环境要求更加细致详尽、广阔丰富。环境成为小说自由地表现现实人生的多样性、复杂性和广阔性不可缺少的艺术要素,对塑造人物和展现情节,以及渲染氛围和深化主题,都有着不容忽视的重要意义。

第一章 文学语言

第一节 文学语言的艺术特点

作家在创作时就像在日常的生活中那样,他所思考的是他所面对的活生生的生活世界,这个活生生的生活世界中的活生生的人物以及他们的思想情感和行为决定了文学作品的语言并不是一套抽象的、按照现成的规则所组织起来的概念的系統,而只能是在感知和体验现实生活过程中,按照自己的内心感应来对语言所作的一种创造性的运用。

文学语言是在使用过程中,在与感性世界的直接接触和交往过程中,根据一定的语境而不断地创造出来的。它是一种不仅与人的思维活动,而且与人的感觉、知觉、情感、想象活动联系在一起的活生生的语言,这样,人的生命活动和生存状态才能获得生动的表现,并使它为作家借助语言来塑造形象提供了可能。文学语言具有以下一些特点:

一、保留着鲜明的感性印象。它不像科学语言那样直逼事物的本质,总是力图把作家从生活中直接感受和体验到的东西生动鲜活地展示在读者的面前。

二、伴随着强烈的情绪体验文学语言既然是为了传达作家的审美意象,因而情绪体验也就成了它不可缺少的因素。所以在文学作品中,语词常常不是按照词义本来的意思,而是附带着作家的态度和体验来使用的。它显示的是一种情绪化。

第二节 文学语言的形象特征

文学语言虽然不同于科学语言,但它毕竟是一种观念的符号系统,它对客观现实的反映是间接的,既不像线条、色彩那样,可以直接向观众传达具体、可感的视觉形象,也不像乐音、节奏那样,可以直接给听众以强烈而深刻的情绪感染(在感染的基础上,并进而唤起种种联想和想象)。所以,在文学作品中,都只不过是向读者发出的一种信号,担当着刺激读者情感和想象的作用,通过读者的想象活动去接纳作品的形象;至于这种信

号能否在读者头脑中唤起相应的形象,就要看读者能否懂得这种符号的意义,以及是否有自己相应的生活经验和情绪体验。因此,文学形象在读者头脑里的样子,总是作家和读者合作的产物,是读者由自己的生活经验进行补充、再创作的结果。这固然可以激发读者的自由想象的无限空间,提供读者对形象进行再创造的广阔天地。所以即使是一部最出色的文学作品,对于不懂它所使用的语言,以及缺少与作品描写的现实生活有类似经历的人来说,也是没有意义的。这就影响到文学作品的普及性,给它的传播带来了许多限制。这是语言形象不如其他艺术形象的地方。

但是,在另一方面,语言形象也有其他艺术形象所不能企及的优点。这是由于“语言是思想的直接现实”,它与人的意识活动不可分割地结合在一起,因而它能够脱离其他媒介如线条、色彩、乐音、节奏的物质性的束缚,在精神领域内与现实世界建立起广泛而自由的联系。凡是为作家感觉所及的一切外界的事物和情景,以及意识到了自身的心理状态和思想情感,都可以固着在词语这一符号上,通过言语向读者进行传达,从而开拓了文学表现的广阔的空间。

语言在反映生活,表达思想情感上,显示出自身的特点:

首先,不受时间和空间的限制。表现艺术是空间的艺术,它虽然擅长于生动、逼真地再现空间物体以及它们在同一空间中的各种关系,但一般不可能直接反映物体在时间中的运动过程;若要表现时间的过程,至多也只能通过空间的动作来进行暗示,一般“选择最富有生发性的顷刻,使得前前后后都可以从这一顷刻中得到最清楚的理解”。即通过艺术家的暗示,激发观众的想象去加以领会。表现艺术是时间的艺术,它虽然在表现人物思想情感的发生、发展和变化的过程方面,有着空间艺术所不可比拟的特长,但要表现空间物体的形象,往往就显得无能为力。即使借助暗示唤起人们的空间想象,也是十分模糊的,更不可能具体展示物体在同一空间中的种种复杂的关系。而语言形象却同时兼有这两种艺术形象的特长。当然,文学主要是时间的艺术,它更擅长于表现人物的行为、动作和思想感情的发展变化的实际过程,分析和揭示性格、事态发展变化的现实根源,但是,与其他时间艺术不同,文学的语言媒介使得它不仅可以仿效绘画,对外界事物作静态的勾勒和描绘,把对象本身以及它与周围事物在空间中的关系,如同在一个画面上那样同时刻画出来,而且还可以把那些随着情节的发展逐步展现的人物形象以及他所处的周围环境这些分散在作品的各个部分的描写,通过读者的想象的整合,组成为一个类似空间存在那样有机的整体,产生像绘画、雕塑等再现艺术那样的效果。

其次,突破外部世界和内部世界的界限。再现艺术的对象主要是人们周围的外部世界,所以它最擅长刻画人们视觉的形象,把事物的感性状貌如同亲眼目睹似的展示在人们眼前,给人以身历其境之感;至于表现人物的内部世界,除了通过人物的情态来暗示之外,就很难直接加以展示。表现艺术的对象主要是人的内部世界,是人的内心的情绪的起伏和冲突,虽然它也可以表现外部世界,但是,这些外部的东西只能通过对主体内心世界的表达折射出来。

再次,更富有思想内涵和情感色彩。由于文学塑造形象所使用的语词是一种观念性的符号,它是为了巩固人们对于事物的认识成果而创造出来的。这样,那些为人们所感知到的东西一旦经过语词化,就意味着它在人们的意识中固着下来并得到了定性,比之于其他物质媒介,如线条色彩、乐音节奏来,更能反映出作家对于他所表现的对象的思想认识,因而也使得文学形象比之于其他艺术的形象更有确定的思想内容,更有可能把作家自己的思想情感直接倾注在艺术形象之中,从而使得语言形象较之于其他艺术形象具有更确定的思想内容和情感色彩。而且由于词义不同于概念,它不仅具有概念性的意义,而且还伴随着情感的色彩,从而使得在言语行为中,词义与概念之间往往不完全是重合的,它可以随不同的语境以及说话人的情绪和想象而产生种种变化,获得不同语义的内涵和情绪色彩。因此在文学作品中,语词的意义就不是凭词典的释义所能解释的,它还需要我们根据作品的语境,联系人们的感受方式、思维方式(如象征思维、类比思维)来进行深入的体会和理解。

最后,具有鲜明的文化意蕴。就是使用这种语言的特定民族成员所特有的感觉方式和思考方式所赋予的特定民族丰富而深厚的文化意蕴。这样,当作家运用一定的语言来塑造文学形象的时候,就不像线条、色彩、节奏、乐音等“中性的”物质媒介那样,还必然会把它所蕴含的特定民族的文化意识赋予对象,从而使得语言形象比之于其他艺术形象具有更鲜明的文化内涵,赋予读者从民族文化的视角来阐发文学作品意蕴的广阔空间。别外,文学作品作为作家审美反映活动的成果,都是在作家一定审美情感支配下对现实生活所作评价性反映的产物,因而总是这样那样地打上作家思想情感的印记。审美情感作为审美观念、审美理想的感性形态又是与人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伦理观不可分割地联系在一起的;在某种意义上可以说是他整个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伦理观的反映。

第二章 文学的本质和形象

第一节 文学的审美特质

首先,就反映的对象来看,它的对象只能是人,是人的生活的外部世界的内心世界。对于作家来说,并没有离开人而存在的现实生活。这“人”是现实生活中的“有生命的个人的存在”,以及他的生存状态、思想情感和性格命运;唯其如此,才有可能引起作家情感体验而把他作为反映和表现的对象。

其次,就反映的目的来看,既然审美的反映都是以情感体验的方式来占有世界的,因而反映到作品中来的,就已不同于实际存在的社会人生,而无不带有作家的情感色彩,或爱、或憎、或喜、或悲、或愤怒、或鄙视……这实际上是以审美判断的形式所表达的作家对行社会人生的态度和评价,作家对人生意义和价值的思考和理解,对于应是的、可能的、美好的人生的一种愿望和追求。所以它与一般的认识不同,不只是判明真假,说明生活“是如此”,而且辨别善恶、美丑,指示生活“应如此”。文学作品之所以能感动人,从根本上来说,就是由于它应和和满足了人们追求美好人生的心愿,启示人们去思考社会人生,思考什么是应追求的,什么是应鄙弃的。这样,就能激发人的生存自觉,使人在困境中看到希望,在幸福中免于沉沦,引导人们始终按照真善美的标准去看待生活、设定生活、进行生活。

再次,就反映的方式来看,由于审美反映的内容是丰富多彩的人的生活世界,人的生存状态、思想情感和性格命运,以及作家面对这些现实人生所生的感受、体验,所体现的态度和评价,所产生的想象和幻想,所表达的理想和愿望,它的内容本身就是非常具体、生动、富有情感活力的,所以也只有以感性的形式才能按它原有的形态,即像现实生活本身那样完整、鲜活地予以呈现。

第二节 文学的艺术形象

文学艺术形象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一、个别性与一般性的统一。对于文学艺术来说,它的“真正的生命就在于对个别特殊事物的掌握和描述”,也就是说,在现实世界中,作家感兴趣、并引起他创作冲动的,是现实生活提供给他丰富生动的感性印象,是这些感性印象自身所特有的意义和魅力。再加上艺术形象不只是对生活的一种简单的复制和描摹,它是经由作家的审美感知和审美体验而创造出来的。由于作家自身的思想、情趣和眼光的不同,他们各自从生活中所看到的東西也不可能完全一样,这就决定了客观事物在作家心目中的印象总是他感觉中的一个世界,带有作家鲜明的个性印记。文学通过形象来反映生活,就要求作家在观察生活的时候,必须敏锐地抓住这些呈现在他意识中的事物的个别特征,并通过具体的描绘,把它准确地再现出来。唯其如此,艺术形象才会显得千姿百态,才能反映出丰富多彩的现实生活,并给人以生动而直观的感受。

但是,优秀的文学作品又不会只是以描写事物的个别特征为满足,它总是力求通过个别的现象,揭示出事物某些内在的、本质的东西,经上升为一般的高度。这种立足于个别,从对生活中所获得的个别事物的感性印象并不是与感性对象相分离的、存在于形象之外的抽象概念,而只能是作家在深入体察社会、人生之后所得到的一种对于事物内在意义的一种新鲜的见解和独到的发现,唯其如上,艺术才会有理论形态所不能取代的特殊价值。要是没有这种新鲜的见解和独到的发现,作家对感性对象不管描写得如何细致、具体,都不免要陷于琐屑平庸,缺乏艺术的光彩。

二、再现性与表现性的统一。艺术形象是通过作家的审美感受和审美体验反映到作品中来的,在这一过程中,一方面客观对象激发着作家的思想情感,而另一方面,这些被对象所激发起来的思想情感反过来又会积极影响、调节着作家对于客观现实的感知,即所谓“情以物兴”、“特以情观”。这样,就不仅会使作家把自己的思想情感移入到对象中去,并通过与对象开展对象开展对话和交流,去体察和领会它的内在奥秘。这就使得一切艺术形象不只是它自身内在精神、灵魂、生命的表达,而且由于经过作家情感眼光的选择,排除客观事物中不合作家主观情感的因素,所把握到的只是与作家心灵契合的那一部分现实。正是由于这样,即使某些类似的客观对象,不但出现在不同作家笔下,就是同一作家在不同的心情支配之下写来,也会显得情趣各异。

三、真实性与假定性(虚拟性)的统一。艺术形象作为生活的审美反映的成果,自然必须真实,否则它就丧失了审美反映的职能和吸引人的力

量,真实性是艺术的生命,是衡量作品成败的最基本的条件。但是,对于这种真实性要求,艺术形象还表现在,它不是对生活现象作同形同步的摹拟,而是凭借在审美情感激发下的艺术想象对得自现实生活的感性材料的加工和重构来实现的。这不仅使得反映在作家头脑中的知觉表象不同于生活的实际状貌,而只能是在情绪状态下所看到的样子。而且由于作家创作的目的不只是为了告诉人们生活的实际状况,更主要的是向读者传达自己对社会人生的某种发现和领悟,期盼和梦想。所以,为了使这些发现、领悟、期盼、梦想在作品中得以充分的表现,作家创作时就不会只满足于自己的感知所得;而总是通过自由想象,在意识深处对感知材料进行分解、组合、加工和改造,这样就会使生活题材在作家意识深处发生变异,而成为按照作家的创作意图所构想出来的一个假定的、虚构的世界。

艺术形象凭借这种假定性和虚拟性形式,除为了深刻地表现生活在真实的需要之外,还由于文学艺术总是要按一定的艺术形式、规范(如类型、体裁、风格)去反映生活的,这决定了任何艺术形象总是经由特定艺术形式、规范所改造的。对规范、习规的认识与掌握,不仅是作家对感性材料进行加工、改造的前提,而且也是读者接受艺术形象、理解作品思想内容不可缺少的条件,它表明读者艺术眼光的形成和确立。正是由于有了这样一种艺术的眼光,对于艺术,人们才会按照这虚拟的、假定的世界所特有的存在方式去进行观照。甚至使人感到它的内容只有通过种形式才能获得酣畅淋漓的表达;这也决定了艺术形象必然是假定的、虚拟的,是需要人们按照艺术自身特有的形式去理解和接受的。若是不了解这一点,我们对艺术的理解也就只能永远停留在自然主义的真实水平,而很难进入到艺术的境界。